

证券代码：870927

证券简称：上海中兴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碧波路 889 号 H 座 6 楼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炳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召集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6,69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自成立以来，全体董事勤勉尽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会编制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6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自成立以来，全体监事勤勉尽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监事会编制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6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根据审计结果编制《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上披露的《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8 及《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6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以及 2020 年的业务预测，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上披露的《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6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控股股东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议案的关联方，执行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未分配利润不转增不分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下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2,046,882.97 元人民币，截止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总计 62,727,272.82 元人民币。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规划，建议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6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财务工作总结与决算报告暨 2020 年财务工作规划与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编制了 2019 年财务工作总结与决算报告暨 2020 年财务工作规划与预算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6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认真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公司拟继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6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追认与中兴捷维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通过中兴捷维通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劳务、工程服务，金额为 28,412,165.68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www.neeq.cc）上披露的《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追认公告（偶发性）》（公告编号 2020-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6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控股股东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议案的关联方，执行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追认与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通过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获得利息收入，金额为 1,590,991.62 元，超过预计发生额 90,991.62 元。现对该超过原预计金额的关联交易予以追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www.neeq.cc）上披露的《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追认公告（日常性）》（公告编号 2020-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66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控股股东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议案的关联方，执行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继平、付艳、张玥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股东授权代表）的资格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上海中兴易联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